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94,879,363.71	-36.61	1,437,782,801.97	-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04,868.24	-53.85	85,825,404.15	-2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50,502.97	-75.39	83,590,284.24	-4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9,377,885.10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1	-55.00	0.1846	-29.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1	-55.00	0.1846	-29.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1.07	4.28	-2.4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582,205,902.98	3,958,962,441.61		-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02,633,163.42	1,982,584,041.80		1.0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73,770.83	2,569,955.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权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484.21	16,484.2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89.77	-351,320.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54,385.27	2,235,119.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36.61	主要受北美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公司部分项目进度放缓导致收入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53.85	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和业务结构变化,导致利润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75.39	同上。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1.08	同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55.00	同上。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55.00	同上。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736,960	21.88	0	无	0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64,105	5.54	0	无	0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88,361	4.23	0	无	0	
爵占表	境内自然人	16,799,900	3.61	0	无	0	
吴锦华	境内自然人	8,153,486	1.75	0	无	0	
柴煜英	境内自然人	4,788,800	1.03	0	无	0	
黄家豪	境内自然人	1,600,500	0.34	0	无	0	
UBS AG	境外法人	1,556,657	0.33	0	无	0	
林琛威	境内自然人	1,515,400	0.33	0	无	0	
严荣飞	境内自然人	1,372,405	0.3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1,736,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36,960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764,105		人民币普通股	25,764,105			
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	19,688,361		人民币普通股	19,688,361			
爵占表	16,79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99,900			
吴锦华	8,153,486		人民币普通股	8,153,486			
柴煜英	4,7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788,800			
黄家豪	1,6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500			
UBS AG	1,556,657		人民币普通股	1,556,657			
林琛威	1,515,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5,400			
严荣飞	1,372,405		人民币普通股	1,372,4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与吴锦华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万丰锦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0,000,000股,万丰锦源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7,100,760股,柴煜英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718,800股,林琛威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327,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深耕汽车产业,发展全球市场

公司在工业自动化领域拥有80多年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围绕全球化的发展战略,公司持续推进全球产业布局,已在中国、美国、墨西哥设有制造基地及研发中心,不断巩固与现有核心客户的合作关系,持续加大与主机厂及一级供应商的合作力度;积极调研欧洲及墨西哥市场客户需求,开拓新市场,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公司直接和间接服务的客户及项目已遍及美洲、亚洲、欧洲、非洲等地,主要包括某国际头部新能源车企、通用、福特、克莱斯勒、宝马、沃尔沃、大众、本田、丰田、瑞维安、麦格纳、海斯坦普、蒙塔萨、玛汀瑞亚等国际知名主机厂和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

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国内团队建设,深入开拓国内市场。在保持汽车焊装制造工业自动化优势的基础上,逐步优化业务结构,持续拓展总装自动化、动力电池制造自动化、智能化运营系统等业务并新签项目订单。加深与核心客户的合作,成功与新客户达成合作,进入更多汽车主机厂供应链体系。目前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已直接或间接服务于一汽、大众、奥迪、比亚迪、北汽、红旗、吉利、理想、奇瑞、零跑、赛力斯、上汽、通用、宝马、沃尔沃、长安、江淮等主机厂。

2.积极开拓非汽车市场,提高业绩增量

为降低汽车行业的周期性和波动性影响,公司积极推动将汽车制造工业自动化的先进技术和项目成果在其他工业制造领域的转化,不断优化业务布局及客户结构,向非汽车产业自动化领域渗透。报告期内,公司深化与某国际仓储自动化行业战略客户的合作,研发新业务单元,并获取新业务订单,非汽车行业客户订单及收入占比进一步提升;同时推进与装配式建筑行业客户的战略合作,全力保障在手项目的生产及交付,并不断开发新项目订单。

未来公司将持续拓展在智能仓储、航空制造、建筑装配、工程机械、大消费等领域市场的布局,推动工业自动化业务应用向一般制造业的渗透,助力客户生产制造水平向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的转型升级,成为引领行业自动化的领军企业。

3.储备新研发技术,持续布局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在工业自动化行业生成式人工智能、标准化产品、仿生工业机器人等领域储备专业人才和研发技术,不断发展新产品、布局新业务。公司高度重视低空经济发展机遇,紧抓航空制造市场工业自动化产业升级趋势,并把握高意向及潜在客户需求,持续与意向客户保持高度沟通,快速推进相关产品技术的研发,包括发动机及机身装备自动化、零部件及总装工厂的数字化、智能化等。同时公司重点加强技术研发团队建设,通过引进国际化智能制造行业优秀人才,推进全方位技术国际交流工作,持续深化全球市场开拓和国际业务协同,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31,250.54	177,708,145.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20,809.30	1,902,400.00
应收账款	439,636,640.84	725,856,759.3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4,351,184.30	37,735,235.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413,253.07	13,185,631.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250,797.31	68,767,819.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29,876,014.18	605,809,866.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9,844,753.11	179,744,753.11
其他流动资产	4,152,541.06	14,641,650.88
流动资产合计	1,477,077,243.71	1,825,352,261.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15,900,822.95	715,900,822.95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1,094,189.18	347,889,437.34
在建工程	7,439,151.91	28,684,892.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890,134.18	33,682,429.39
无形资产	37,540,915.63	37,215,973.5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76,549,045.94	683,819,095.20
长期待摊费用	52,069,757.12	28,053,92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644,642.36	258,363,60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5,128,659.27	2,133,610,180.23
资产总计	3,582,205,902.98	3,958,962,44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440,000.00	73,349,181.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5,358,841.70	455,393,755.86
预收款项	31,206,746.20	24,000.00
合同负债	113,323,780.89	154,198,753.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539,254.98	22,678,507.32
应交税费	17,915,904.34	52,540,450.39
其他应付款	771,786,960.03	510,500,395.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032,756.83	376,777,593.25
其他流动负债	-	2,614,669.56
流动负债合计	1,354,604,244.97	1,648,077,306.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8,133,200.00	280,754,36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768,019.27	29,692,736.48
长期应付款	-	3,444,127.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067,275.32	34,409,863.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4,968,494.59	328,301,093.50
负债合计	1,579,572,739.56	1,976,378,399.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5,032,880.00	465,032,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1,225,306.88	475,066,963.13
减:库存股	46,499,759.93	46,499,759.93
其他综合收益	8,201,442.02	33,632,780.3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2,516,440.00	232,516,44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2,156,854.45	822,834,738.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2,633,163.42	1,982,584,041.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02,633,163.42	1,982,584,041.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82,205,902.98	3,958,962,441.61

公司负责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伟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锋云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 — 9 月

编制单位: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437,782,801.97	1,476,488,402.52
其中:营业收入	1,437,782,801.97	1,476,488,402.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68,452,249.16	1,320,447,790.76
其中:营业成本	1,202,004,836.10	1,157,466,058.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11,219.18	7,536,083.35
销售费用	12,035,142.74	12,269,816.62
管理费用	105,752,494.90	109,477,621.01
研发费用	20,831,118.06	10,285,501.34
财务费用	22,317,438.18	23,412,710.1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569,955.83	213,46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84.21	-3,398,478.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46,614.23	301,38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6,585.92	5,0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437,021.15	158,156,977.99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2
减:营业外支出	351,320.13	593,099.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085,701.02	157,568,878.97
减:所得税费用	-3,739,703.13	38,377,641.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25,404.15	119,191,237.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25,404.15	119,191,237.4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825,404.15	119,191,237.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31,338.28	47,351,291.5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31,338.28	47,351,291.5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31,338.28	47,351,291.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431,338.28	47,351,291.5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394,065.87	166,542,529.0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394,065.87	166,542,529.0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46	0.262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46	0.26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伟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锋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 — 9 月

编制单位: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6,276,273.33	1,013,026,956.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49,788.34	770,228.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70,509.26	8,442,56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8,696,570.93	1,022,239,754.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0,591,051.58	829,459,320.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2,676,648.87	323,783,60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025,334.33	73,497,692.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25,651.05	79,596,470.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9,318,685.83	1,306,337,08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7,885.10	-284,097,33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119,023.71	268,422,765.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1,502,524.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95.30	139,930,025.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155,819.01	569,855,315.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8,773.99	5,148,509.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9,850,000.00	143,455,03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3,550,025.6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7,680.00	103,258,7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236,453.99	365,412,31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080,634.98	204,443,00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8,507,100.00	655,950,588.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459,937.13	192,151,333.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1,967,037.13	848,101,922.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7,930,238.82	463,427,628.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888,566.72	17,309,580.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896,462.00	236,312,87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2,715,257.54	717,050,08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51,779.59	131,051,836.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19.58	-52,180,439.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97,089.87	-782,93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28,340.41	25,457,44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31,250.54	24,674,511.59

公司负责人:吴锦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伟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锋云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 2024-030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在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南沙大街 288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由公司董事长吴锦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2)。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一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吴锦华先生、张锡康先生、倪伟勇先生、丁锋云先生、郑建明先生、潘笑盈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3)。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程皓先生、孙林先生、朱利民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3)。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4-034)。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 2024-031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在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南沙大街 2888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燕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本次三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提名孙燕女士、陈银柱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3)。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 2024-034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11 月 14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长春市经济开发区南沙大街 2888 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11 月 14 日

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	《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3.01	吴锦华	√
3.02	张锡康	√
3.03	倪伟勇	√
3.04	丁锋云	√
3.05	郑建明	√
3.06	潘笑盈	√
4.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程皓	√
4.02	孙林	√
4.03	朱利民	√
5.00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5.01	孙燕	√
5.02	陈银柱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